北京邮电大学 本科生 学业留级 知情书

学生信息	学号			姓名		
	学院			专业		
	原班级			拟编入班级		
	序号	课程编号	김	果程名称	课程属性	学分
	01					
	02					
不及	03					
	04					
格课	05					
程 情	06					
	07					
况	08					
	09					
	10					
			合	ì	+	

《北京邮电大学本科生学业警示、留级、退学管理办法》(校教发〔2017〕86号)文件规定:学生累计不及格学分首次达到20(含)学分的,予以学业留级;学生在首次学业留级后,其累计不及格学分再次达到20学分及以上的,予以退学。

本人已了解学校规定,同意学业留级,承诺将以上内容及时向家长或监护人汇报。

学生签字: 辅导员签字:

是否通知学生家长: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